

社旗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3 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2024 年 10 月 29 日在县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张伟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3 年度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全县国有资产总体情况

（一）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有 232 个独立核算行政事业单位，年末资产总额 85.77 亿元，较上年增长 0.61%。负债总额 8.44 亿元，较上年增长 2.23%。净资产 77.32 亿元，较上年增长 0.43%。

按资产构成分：流动资产 10.92 亿元，较上年增长 8.35%，占资产总额 12.73%；固定资产 14.03 亿元，较上年增长 19.25%，占资产总额 16.36%；在建工程 2.13 亿元，较上年减少 44.17%，占资产总额 2.49%；无形资产 0.38 亿元，较上年增长 4.17%，占资产总额 0.44%；公共基础设施 58.13 亿元，占资产总额 67.78%；政府储备物资 0.03 亿元，占资产总额 0.03%；其他资产 0.14 亿元，占资产总额 0.16%。

（二）企业国有资产（不含金融企业）情况

2023 年，我县纳入企业决算的国有企业 33 户，资产总额 128.36 亿元，负债总额 47.13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 81.23 亿元，资产负债率 36.72%。

（三）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全县含国有资产的金融企业 1 户，即社旗县源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国有参股企业。该公司注册资本金 1 亿元，其中，社旗县人民政府注资 636 万元，占比 6.36%。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6 亿元，负债总额为 0.31 亿元，所有者权益 0.8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26.42%。

（四）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情况

1. **矿产资源。**截至 2023 年底，我县已探明储量的矿产 3 种，其中：铁矿备案储量为 4,363.99 万吨；萤石矿备案储量为 42.56 万吨；矿泉水日开采量 1 万立方米，可供开采 30 年。另探明储量矿产片麻岩，查明及保有资源储量 5,200 万吨以上。

2. **水利资源。**截至 2023 年底，全县水资源总量为 3.05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2.31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 1.34 亿立方米。全县目前总供水量为 1.15 亿立方米。

经初步探明，全县境内有河砂资源储量 2,000 万立方米以上，其中经上级批复的 2020-2024 年五年采砂规划中可开采量为 350 万立方米。

3. **土地资源。**土地总面积 172.91 万亩，其中：耕地面积 123.43 万亩、园地面积 0.83 万亩、林地面积 9.74 万亩、草地

面积 0.73 万亩、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22.77 万亩、交通运输用地 1.34 万亩、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8.96 万亩、其他土地 5.11 万亩。全县国有土地面积 11.56 万亩。

4. 森林资源。全县林地共计 10.47 万亩，其中：乔木林地 4.17 万亩、竹林地 0.01 万亩、灌木林地 2.19 万亩、其他林地（草地）4.10 万亩。

二、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

（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

1. 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强化制度约束。一是结合工作实际，多形式多渠道宣传解读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政策法规，引导各单位转变思想，更新观念，由重视资金管理到资金资产齐抓共管。**二是**根据省市要求，健全完善我县国有资产报告工作机制，成立资产报告编制工作组，明确单位职责，确保了报告内容充实，提升了报告质量。**三是**积极修订完善相关资产管理办法，为资产规范管理提供制度保障。

2. 加强资产基础管理工作，推动管理升级。一是加强资产信息化管理。推进资产管理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切实提高了全县资产管理信息化水平。**二是**加强资产动态化管理。通过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应用、分析，实现了对资产数据的动态监控。**三是**加强资产协同化管理。强化财政和主管部门对资产的协同管控，实现了部门联动，有效提升了资产管理水平。

3. 开展资产专项整治行动，严肃财经纪律。按照省市要求，

积极开展我县资产专项整治行动，整改纠正了管理不规范问题，维护了财经秩序。开展执法执勤用车情况突击检查，印发了《社旗县关于执法执勤车辆平台管理制度(修订)的通知》(社财〔2023〕27号)，进一步规范了执法执勤车辆管理。

4. 优化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效能。不断强化资产配置、使用、处置的统筹管理，建立资产共享共用机制，将低效运转、长期闲置的国有资产进行调剂、共享使用，促进资源整合。通过政府公物仓，加强不同部门之间的资产调剂利用，在资产配置使用上，严格控制办公设备更新购置，可以通过调剂方式配置资产的不允许新购。2023年，共盘活资源资产430.5万元。

(二) 企业国有资产方面

1. 国有企业监管机制不断完善。一是持续完善出资人代表监管制度。按照权责明晰的要求，实现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依法理顺政府与国有企业的出资关系，夯实了企业主管部门和企业自身两个国有资产管理的主体责任。二是持续完善国有企业监管模式。建立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模式为目标，制定国有资产监管权责清单，推进简政放权。督促国有企业严格按照有关规范性文件，厘清出资人的边界和权限，逐步实现由管资产向管资本的转变，由直接监管向清单式、章程化的管理模式转变。三是持续完善国有资产监督体系。健全国有企业内部监督机制，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建立健全国有企业风险防控工作体系。出台了《社旗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社

旗县县属国有企业投资管理的通知》、《社旗县国有企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等规范性文件，有力规范了国有企业投资行为。

2. 国有企业项目运作不断推进。积极引导功能类企业利用国有资本优势，按市场化运作方式开展项目谋划和建设。在县委政府的引导下，县产投公司围绕产业园区建设，利用专项债资金建设了传感器产业园、智能仓储物流装备产业园等，为产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县鑫财公司立足综合平台优势，参与建设了现代农业产业园、高标准良田、中心城区停车场等政府投资项目，增强了市场竞争力，提升了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水平；文投公司以赊店古镇景区项目建设为载体，深入推进丁庄停车场、古码头景区建设项目，文旅结合迈出了坚实步伐；交投公司强力推进方唐高速社旗段征地拆迁及土方供应项目、社旗至南阳快速通道改建工程，保障了重点项目有序建设。

3. 国有企业责任担当能力不断提升。多渠道融资防范化解风险。鑫财公司作为国开行“保交楼”专项借款的承载主体，融入第二批“保交楼”专项借款 2.5 亿元，并配合县问题楼盘处置专班做好借款管理、资金使用、资产抵押和风险防范等各项工作，有效化解了问题楼盘风险。多方位支持县域企业发展。鑫财公司代表县政府回购社旗县源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股权 1,236 万元，注入“中原再担保集团南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该公司按照股权回购额的 20 倍提供担保额度，有效降低了企业综合融资成本。

盘活资金为中小企业发展纾困，累计发放中小微企业周转金 20 余笔，金额近 1 亿元，支持了中小企业发展，维护了地方经济社会大局稳定。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方面

1. 加强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一是突出规划引领。《社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成果通过市级技术审查和人大常委会审议。完成了县域村庄分类和布局规划，13 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正在进行初步方案编制，204 个村庄规划编制正有序开展。二是强化耕地保护。完成 2023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编制工作，按照耕地“进大于出”的原则，加大林地、园地等非耕地整治，保障了全县耕地指标的落实。高度重视耕地保护政策宣传，全面提升广大居民群众耕地保护意识，提高了群众政策知晓率。三是建立督察工作机制。依据南阳市自然资源督察办公室及县政府授权，县自然资源局代表县政府对乡镇、街道自然资源管理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执行等方面进行督察，确保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决策部署有效执行和高质量落实。四是持续推进矿山整治和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认真开展整顿和规范矿业开发秩序，加快推进矿业开发、利用工作。制定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加大地质灾害防治巡查力度，全年无地质灾害发生。

2. 水资源管理工作进一步深入。一是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管理。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明确了全县用

水总量和用水效率控制目标,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严控水资源消耗总量。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严控水资源消耗强度,为我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二是加强饮水工程管理,确保全县人民饮水安全。通过明晰工程产权,落实管护责任;完善价格监管体系,加强工程供水价格监管;健全水质监测检测体系,确保工程供水质量等举措,保证饮水安全工程良性运行和效益持久发挥。三是全面深化河长制,提升改善水环境质量。构成了县乡村三级河长责任体系,实现了从区域到流域、从河流到泮沟的责任网络全覆盖,形成一级抓一级、逐级抓落实的河长制工作格局。

3. 林业资源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一是全面构建“四长四员”(林长、公安局长、检察院长、法院院长;护林员、技术员、监督员、警员)网格化管理体系。强化各级林长巡林护林责任,加强林业资源管护,做到了山有人看、林有人护。二是强化林地管理。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严格落实采伐程序,保证林木合理有序采伐,杜绝超伐。严格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严查林业行政案件,有效保护了森林资源。节约集约用地措施不断强化,土地使用效益得到提高。三是创新造林管护机制。依托国储林项目,对通道绿化、城镇村庄绿化等大面积造林采取招标投标程序实施公司造林和大户承包。认真落实“三定”“六包”责任制,签订林木管护责任状,实行逐级负责制。加强部门沟通和协调,建立林业纵向联动、横向互动管理机制,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方面：部分单位对资产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已报废无法使用资产清理、处置不及时；部分单位会计制度执行不严格，未按规定及时进行会计核算和登记资产管理信息卡片，导致部分国有资产游离于账外，账账不符、账实不符；部分单位资产管理制度不健全，资产管理责任不落实，资产管理工作流于形式等。

（二）企业国有资产方面：部分平台公司只注重资产规模膨胀，不重视管理，资产管理缺失；国资监管制度尚不完善，工作开展缺乏强力支撑；企业国有资产家底及产权不清，历史遗留问题较多；源源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管理不善，业务停滞，难以发挥融资担保作用等。

（三）自然资源资产方面：耕地保护压力大，补充耕地需求较大，耕地恢复工作任务重、难度大；水利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自然资源资产经济价值难以计量，各类资产底数很难有效统计和综合汇总等。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

1. 健全完善制度体系。对照国家、省市新出台政策和现行资产管理制度，认真梳理清理县级政策规定，不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建设，适时修订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配套文件，进一步提高资产监管效能。

2. 积极盘活存量资产。积极学习借鉴外地的先进经验做法，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借助公物仓平台，真正实现区域内国有资产共享、共建、共用，切实提高国有资产利用成效。

3. 持续提升资产管理工作规范性。进一步督促相关主管部门、行政事业单位新增资产及时录入预算管理一体化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并及时清理报废无法使用资产，加强财政资产管理与行业管理的融合，确保国有资产安全运转和高效利用。

（二）企业国有资产方面

1. 持续提高国资监管效能。进一步梳理学习国资监管新规新政策，修订补齐我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大额资金管理、对外投资及担保、强化财务管理等方面短板，初步实现国资监管制度全链条全覆盖。

2. 强化“三重一大”事项管理。结合省市有关要求和我县实际，督促企业加强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管理。

3. 指导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全面落实党建入章程要求，确保党的领导有机融入公司治理，同时结合新《公司法》的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及时的修改；指导推进各公司中层及其他工作人员选任，组建并完善各公司内部机构设置；监督公司投资决策严格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程等相关规定。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方面

1.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21.96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 113.68 万亩。做好用地保障工作，完成《社旗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报批。健全自然资源执法督察机制，加强违法督查。继续实施空心村整治。

2. 加强水资源资产管理。建立健全水利国有资产管理制，做实做细资产管理的基础工作和制度支撑，持续优化提升水资源资产管理的形式、效率及方法。加强队伍建设，做好业务培训，进一步强化水资源资产监管机制。坚持实物管理与价值管理相结合，建立水资源资产台账，做到账实相符，发挥水利资源资产最大效益。健全水资源管理利用机制，统一配置水资源，统筹用水，完善生态流量考核机制，深入开展取用水专项整治活动，进一步提升我县的水资源管理利用水平。

3. 加强林业资源保护和利用。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加大国有林场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采用购买社会化服务方，提高林业保护管理水平。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林种结构，推进林相改造，大力发展经济林和林下经济产业。探索林业碳汇项目开发，发展森林+旅游、森林+康养等，实现林业资源的价值转化，积极探索建立林业资源保护生态补偿机制。整合执法力量，形成执法合力，加大对林业资源保护执法力度。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